

支持民企高质量发展

□ 本报记者 于泳

保险支持民营经济做强做优

陶然论金
给

安全



日前,中国人民银行、全国工商联、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局联合召开金融支持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会议认为,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是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内在要求,金融部门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积极健全政策框架,强化督导落实,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持。

丰富保险产品体系

目前,我国民营企业占企业总数92%以上,占小微企业的比重更高。民营企业分布在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之中,而其中小微企业更是对保险保障有着千差万别的需求。2024年12月,金融监管总局印发的《关于强监管防风险促改革推动财险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提出,强化对民营经济的保险保障。

在今年全国两会期间举行的民生主题记者会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部长王凤朝表示,我国将继续扩大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省份,从过去的7个增加到17个,并逐步在全国推广实施。2022年7月,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在北京、上海、江苏、广东、海南、重庆、四川7个省市开展。试点两年多以来,参保人数已经超过了1000万人。美团、饿了么、曹操出行、达达、闪送、货拉拉、快狗打车等民营企业平台均参与试点工作。与传统工伤保险不同,职业伤害保障由平台企业直接缴费,采取按单计费、按月订单量申报缴费方式。

2024年12月,中国人寿首批PCT国际专利申请费用补偿保险签约仪式在上海举行。此次现场签约的两家单位分别为上海闵行地区的医疗科技企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国人寿财险上海分公司闵行支公司负责人苏钟介绍,公司开发的PCT申请费用补偿保险覆盖中国大陆境内首次通过PCT途径申请国际专利授权未被全部或部分申请国授予专利权时,对企业实际产生的申请费用进行赔付。

2024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43.85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5%,民营企业是其中的重要力量。出口信用保险是国际通行的贸易和投资促进工具。来自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的数据显示,2024年中国信保服务支持民营企业近20万家,占服务支持客户总数的88.5%;支持民营企业出口5995.6亿美元,占出口贸易险承保金额的71%。其中,中国信

支持企业科技创新

科技创新项目投入大、周期长,经常需要面对研发失败风险、自然灾害风险、重大事故风险等。保险业通过“保险+再保险”的方式分散转移风险,能够对行业和企业创新项目面临的重大风险、复杂风险以及特殊风险给出科学的解决方案。

中再产险充分发挥再保险专业优势,围绕科技型企业及新兴产业多样化需求,加强与直保公司合作,积极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中再产险总经理王忠耀介绍,中再产险与直保公司联合开发专精特新企业综合风险解决方案并签订国内首个专项合约,为16个省市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供保障和服务。

开发行业首创的无人驾驶航空器保险定价模型,推动无人驾驶航空器第三者责任险首单落地并在多地推广,支持低空经济发展。助力国家重点新材料研制开发,解决“卡脖子”难题,为企业提供“中试费用补偿保险”保障。为新能源、医药、通信、新材料等领域的科技型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保险保障,推出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保险,降低专精特新企业海外市场拓展风险。

来自金融监管总局的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末,保险资金运用余额为33.26万亿元,同比增长15.08%。业内人士普遍认为,保险资金在期限、成本以及普惠性上有优势,特别适合培育发展成为耐心资本。在投资方向上,持续投向专精特新企业、科技型初创企业等领域,成为低利率市场环境下保险公司实

破解企业融资难题

融资问题一直是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痛

点难点,单纯依靠商业银行、创投基金依然不能解决企业遇到的现实难题。作为保险公司,在提供保险产品保障的同时,以保单帮助民营企业增信,发挥金融机构投保联动、保贷联动优势,成为保险业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重要发力点。

人保财险通过构建多方协调机制、创新服务模式,为小微企业打造全周期、多层次的“保险+融资”支持体系。在江苏苏州,人保财险探索“政银保”模式:保险公司提供保证保险,银行提供贷款,政府提供风险补偿和费用补贴。自2015年以来,该模式已累计帮助10000多户小微企业获得融资或贷款金额共计248亿元。截至2024年底,中国人保通过“政银保”等业务模式帮助6.78万家(次)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获得贷款或融资金额173亿元。

为加大对专精特新企业保障力度,人保财险在厦门推出专精特新企业内贸险产品,在武汉为117家专精特新企业提供6.8亿元融资增信支持。去年,中国人保累计与超过125个地方政府主管部门以及科创服务平台开展战略合作,合计承保专精特新企业7.28万家,提供风险保障40.8万亿元。

今年年初,中国信保支持的杰瑞集团出口乌兹别克斯坦高端油气装备项目实现承保,支持项目获得银行融资2.35亿元,带动出口规模2.8亿元。该项目在出口买方信贷模式的基础上简化了担保结构和项目材料的要求,由中国信保向融资银行出具了中长期出口买方信贷保险保单。2024年,中国信保开展“普惠服务扩面”“金融助企提质”“新质生产力增效”三大专项行动,出台10条专属惠企举措,全年支持小微企业19.8万家,同比增长16.2%;支持小微企业出口1808.4亿美元,同比增长8.6%。

理性看待人工智能理财

本报记者 苏瑞淇

“我用AI给出的理财建议,居然真的赚到钱了!”近日,在某社交平台上,一位网友分享了自己利用人工智能进行理财的故事。记者调查发现,今年以来,有不少人开始尝试在理财、投资等场景中采纳人工智能给出的建议。不仅如此,多家金融机构也纷纷推出与人工智能相关的理财产品,为投资者提供风险管理方案以及资产配置策略。

人工智能在理财方面究竟靠不靠谱?投资者对于人工智能理财有哪些需要注意的事项?记者就这些问题专门进行了测试和采访。

“假设你是理财顾问,请帮我规划一下,10万元该如何进行消费投资,并说明理由和参考资料来源。”记者就这一问题向当前流

你是否有过这样的经历?在餐厅预充值,钱没用完餐厅便关门大吉;花大几万元报了兴趣班,没上几节课却遭遇培训机构人去楼空;使用共享单车交押金后,押金被挪用无法退还……生活中预付款资金被挪用、不诚信商家“跑路”等问题严重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产生众多的社会纠纷,也让相关管理部门头疼不已。

如果利用金融工具,将预付款资金与商户自有资金相隔离,通过有效监管实现专款专用,可以从根本上防止商家卷款跑路。日前,山东济南进行了积极尝试。在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指导下,国民信托有限公司、支付宝、工商银行联合推出了济南“预付宝”,将预付消费纳入信托式监管治理。

信托式监管这一创新模式抓住了不诚信商家的“七寸”。作为金融工具,信托制度具有财产独立、风险隔离等独特优势,能够彻底区别商家自有资金和消费者预付资金。在信托式监管新模式下,商家如果不能提供合同约定的服务,得不到消费者的确认,则不能动用预付资金,如同为消费者预付资金上了一把“安全锁”。

在济南“预付宝”实际操作中,消费者通过支付宝APP即可登录使用济南“预付宝”,预付的资金将进入银行信托监管账户,发生的消费经消费者确认后,预付资金才能逐笔结算到商家账户。消费者消费一笔,账户扣款一笔,商家收款一笔。实时监控、笔笔透明、全程追溯。商家关店及时退款,也可按协议随时退款。账目清晰、一目了然。

对预付款实行监管,除了确保消费者安全性,还需要考虑商家的便利性。许多地区、行业对预付资金监管开展过诸多尝试,然而预付资金监管系统操作不便、时效性不强、支持程度不高,无法彻底区别商家自有资金和消费者预付资金,没有充分考虑商家对预付资金的流动性和收益性需求等问题,成为制约其规模化推广的关键因素。

此次济南“预付宝”通过发挥“支付+信托+银行”三方面优势,有效破解了这个难题。支付宝作为前台展示操作平台,为消费者和商户提供了“一键操作、一站直达”的操作体验,提高了济南“预付宝”在消费者和商户当中的接受程度和规模化推广的可行性。银行对预付资金提供资金托管、划转和清分,同时向商户提供融资服务,增强了济南“预付宝”对商户的吸引力。信托公司为预付资金提供财产保管、权益登记、执行监督等服务,依托信托制度和专业系统优势,确保预付资金安全和清晰透明。三方合力为预付资金信托式监管提供了可规模化复制推广的解决方案。

保障消费者预付资金安全是相关管理部门分内之责。管理部门要积极使用金融工具参与社会治理,治理消费领域存在的问题,将预付消费的潜在风险用金融创新工具消弭,有效规制预付消费领域损害消费者权益、扰乱市场秩序的行为,推动经营者诚信经营,让消费者安心。

本版编辑 祝惠春 赵东宇 美编 王子莹

浙江海洋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凝聚学术力量 打造蓝色经济研究高地

在新时代背景下,学术研究的社会价值在蓝色经济领域得到显著提升。浙江海洋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全永波教授团队秉持学术与实践并重的理念,围绕海洋战略与区域治理需求,开展创新性科研工作,在国内外学术界占据重要地位。团队由3名教授、8名副教授及3名讲师组成,涵盖海洋经济、环境保护与政策治理等多领域。近年来,团队承担科研项目120余项,其中省部级以上40余项,发表学术论文300余篇,出版专著22部。研究成果广泛应用于海洋经济规划与政策制定,为海洋强国建设提供了理论支撑与决策参考。

立足学术前沿 突破传统治理范式

学院的全永波教授团队围绕海洋发展战略的核心问题,尤其在海洋资源的综合治理、海洋生态保护以及海洋产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团队的代表性理

论之一——“跨域治理理论”,突破了传统海洋资源管理中单一主体和单一层级的治理模式,提出了多层次、跨域协同治理的新思路。团队通过深入分析全球海洋资源管理的现实困境,提出海洋治理应当遵循生态系统的整体性,跨国界、区域、功能区治理海洋问题,并依托全球合作机制与地方治理的协调,形成多方参与的有效治理格局。在这一理论的指导下,团队在《中国行政管理》《太平洋学报》等期刊发表100余篇高水平论文,出版《海洋环境跨区域治理研究》《区域海洋公共治理理论与实践研究》《海洋命运共同体视域下海洋生态环境治理机制创新研究》等多本专著。这一理论突破不仅弥补了海洋环境跨区域治理领域的学术研究瓶颈,也为中国海洋治理体系改革提供了坚实的理论支撑。

在海洋资源与环境领域,团队关注全球海洋资源管理规则对沿海海洋产业的影响,研究

浙江海洋渔业渔场振兴,主持研究制定我国海洋特别保护区地方管理条例。

深化理论研究 促进区域绿色经济转型

新时代学者不仅要关注理论的创新,更要注重成果的实际应用。科研要将理论创新与社会实际紧密结合,才能在推动学术进步的同时服务社会发展。团队深入开展实地调研,走访我国沿海地区的渔业企业、港口、自由贸易区等,与政府部门和行业专家密切合作,关注海洋资源的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的平衡问题。团队成员曾多次提供政策建议,帮助地方政府在海洋产业发展与环境保护中找到科学的平衡点。团队进一步推动海洋经济学学科发展,通过理论转化积极促进地方经济的绿色转型,强调海洋产业与生态保护的协调发展,特别是在渔业资源保护、海洋污染治理与绿色能源开发方面提出了系统性方案。

团队的“海洋经济与生态保护协同发展模式研究”项目,着眼于区域经济的可持续性,明确了以绿色发展为核心的产业发展策略。通过对舟山、温州等沿海地区的案例分析,团队提出的绿色发展路径不仅得到了采纳,也为其他区域的海洋经济转型提供了宝贵的经验。该模式充分体现了生态优先与经济高效利用的结合,为推动我国海洋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科学的理论基础。

全球视野治理 开启蓝色经济新纪元

团队始终将海洋治理的研究置于全球视野之中,团队成员针对当前全球海洋治理面临的重大挑战,特别是